

花蓮縣光復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6花蓮縣光復鄉中華路257號
承辦人：張酉遴
電話：03-8702206分機161
傳真：03-8704992
電子信箱：guangfu378@nt.guangfu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官田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光鄉行原字第1120008234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、令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輔導轄內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補助作業要點
(376555700A_1120008234C_ATTACH1.pdf、376555700A_1120008234C_ATTACH2.
pdf、376555700A_1120008234C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修正「花蓮縣光復鄉公所輔導轄內機關學校及
民間團體補助作業要點」公告、令、修正後全文各1份，
惠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15.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不含本
縣)(花蓮縣後備指揮部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花蓮縣光復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本所行原課、本所民政課、本所社會課、本所主計室、本所政風

